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5 年 10 月 3 日

發稿單位：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吳靜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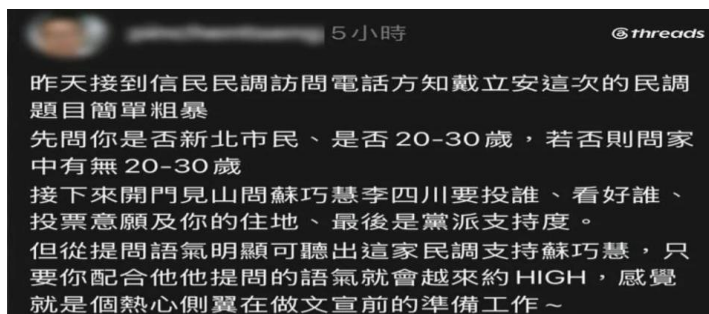
聯絡電話：(03)216-0123

本署偵辦在社群媒體散布接獲不實民調電話案件 火速查明貼文者身分 檢察官訊後具保 10 萬元

本署於昨（2）日獲悉在社群媒體 Threads 上流傳不實貼文，指稱接獲臺北市信民兩岸研究協會民調訪問電話，民調題目簡單粗暴、具明顯支持特定候選人傾向一情，本署檢察長張春暉相當重視，指派檢察官劉威宏指揮法務部調查局臺北市調查處及資安工作站積極偵辦，查明鎖定貼文者身分後，隨即於昨日傍晚約談被告曾姓男子（民國 64 年次）到案說明。

經檢察官漏夜訊問，認被告涉犯刑法第 310 條第 2 項之加重誹謗及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104 條等罪嫌，犯罪嫌疑重大，但無羈押必要，於今日凌晨 1 時許諭知交保新臺幣 10 萬元，並扣押其手機。

本署呼籲，隨著年底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將近，民眾在社群網路、通訊軟體發表或轉傳各類選舉言論時，務必審慎查證來源真偽，切勿憑空捏造、捕風捉影以免觸法。



Threads 貼文內容